

证券代码：600110

证券简称：诺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8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诺德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鉴于母公司为控股型公司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主要来源于各级子公司的分红，而各级子公司2022年度的分红方案尚未实施。为此诺德股份将要求各级子公司尽快实施分红方案，并计划于子公司分红完成后提出利润分配预案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诺德股份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2,263,162.46元；加上2022年年初未分配利润470,335,845.26元，减去2022年已分配普通股股利104,186,703.39元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8,412,304.33元。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为-26,297,866.16元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1,517,713.96元。

鉴于公司为控股型公司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主要来源于各级子公司的分红，而各级子公司2022年度的分红方案尚未实施。为此诺德股份将要求各级子公司尽快实施分红方案，并计划于子公司分红完成后提出利润分配预案。因此，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分红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做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做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